

國立臺灣大學教師升等推薦表

109.08.12 修

學院(中心)	系(科、所、學位學程、室、中心)	姓名	職稱	擬升等 級別	升等起資 年月

經 年 月 日 第 次系級教評會審查通過	應出席人數： 人 與會人數： 人 贊成票數： 票
---	---

系(科、所、學位學程、室、中心)主任(所長) _____ 簽章

經 年 月 日 第 次院級教評會審查通過	應出席人數： 人 與會人數： 人 贊成票數： 票
---	---

學院(中心)院長(主任) _____ 簽章

國立臺灣大學教師升等資料

一、基本資料表

姓 名		職 稱		請黏貼最近2吋半身正面脫帽彩色光面照片
學院 (中心)		系(科、 所、學位學 程、室、中 心)		
到校日期		就任現職 日期		

學 歷	學 校 名 稱	系 所	學 位	畢(肄)業起迄年月
專 長 領 域				
經 歷	機 關 名 稱	職 稱		起 迄 年 月
資 格	證 書 字 號	級 別	核 發 機 關	起算(核發)年月
留 職 停 薪 及 全 時 進 修	事 由	留職停薪 或帶職帶薪	起 迄 年 月	合 計 年 資
參	名 稱	擔 任 職 務		起 迄 年 月

加 學 術 團 體			

二、教學

(一) 授課資料表 (自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最近5年內)

請檢附評鑑期間之歷年學生評鑑表(從 [myNTU-教學歷程檔](#) 列印)

開授學年/學期	課程名稱	開課年級	每週時數	修習人數(約)	必/選修	合授者	評鑑值	合開總評

(如不敷填寫，可自行加頁)

所有授課科目之**教務處**教學評鑑值之平均：

教學評鑑值之平均 = 所有授課教學評鑑值之總和 ÷ 所有有評鑑值之授課科目數

() = () ÷ ()

最近3年授課科目之**教務處**教學評鑑值之平均：

教學評鑑值之平均 = 最近3年授課教學評鑑值之總和 ÷ 最近3年有評鑑值之授課科目數

() = () ÷ ()

(二) 各學期授課時數

請檢附評鑑期間之授課時數表(從 [myNTU-教師授課時數查詢](#) 列印)

學年/學期									
授課時數									

授課時數平均 = 所有授課時數之總和 ÷ 學期數

() = () ÷ ()

(三) 學生輔導

學年/學期									
導生數 (若未擔任導師請寫『無』)									

(四) 對於課程內容的設計與擬定之貢獻：

(五) 教科書或實驗（實習）手冊及之編寫：

(六) 改進教學方法及增進教學效果之實例：

(七) 接受優良教師表揚或受教學評鑑（校或院級）肯定之具體事實：

(八) 其他在教學上有特殊表現之實例：

三、研究（自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最近7年內，惟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最近5年內之著作及作品，始得為代表作）

（一）論著發表（請列出頁數）：

1. 經評審委員審查之學術期刊論文（由博士論文整理發表之著作，請予以註明）（Refereed papers）
2. 學術會議論文（Conference full papers）
3. 未經評審委員審查之學術期刊論文（Non-refereed papers）
4. 學術專書（教科書除外）
5. 評論論文與書本章節（Review articles and book chapters）
6. 學位論文（Degree papers）
7. 其他（含Technical reports）

（二）創作性作品之展示及發表（時間及地點）：

（三）其他具有優異創作（包含競賽、專利）之具體事實：

（四）應邀參與學術演講及專題討論：

題 目	時間／地點	主辦單位

（五）學生論文指導工作（包含已畢業和目前之學生）：

學生姓名	學位	畢業年月	論文是否發表(或獲獎)

(六) 研究計劃：

計畫名稱	主持或 協同	研究經費 (萬元)	執行 期間	委託 單位	論文是 否發表	著作目 錄編號

(七) 在國內及國際上受肯定之具體事實〔包含科技部(原國家科學委員會)獎助及其他榮譽記錄〕：

(八) 簡述研究重點與成果(以不超過1頁為原則)：

四、服務

(一) 系內服務：

項 目	擔任職務	起迄年月	獎 勵

(二) 校內服務：

項 目	擔任職務	起迄年月	獎 勵

(三) 校外服務（限學術性）：

單 位／項 目	擔任職務	起迄年月	獎 勵

以上資料，申請升等教師確認簽章：_____ 年 月 日

五、系級教評會意見

(一) 教學方面：

--

(二) 研究方面：

--

(三) 服務方面：

--

(四) 綜合意見：

教學 () % : 分	研究 () % : 分	服務 () % : 分	合計 : 分
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--

系(科、所、學位學程、室、中心)主任(所長) _____ 簽章

六、學院（中心）意見（請務必詳填）

（一）學院（中心）綜合審查情形及結果【通過之依據及送院（中心）申請人數、通過人數、優先順序之排定等，並說明推薦何者使用升等特設名額】：

（二）院級教學、研究、服務三項評分成績：

教學()%： 分	研究()%： 分	服務()%： 分	合計： 分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（三）綜合意見：

1. 過去5年執行之研究計畫 (請另附研究計畫名稱表)	數目： (計畫主持人部分)	數目： (共同或協同計畫主持人部分)
	總金額：	總金額：
	補助單位：	補助單位：
2. 過去5年獲得之獎助或獲獎情形〔如科技部(原國家科學委員會)獎助、教育部或本校優良獎項等〕		
3. 申請人著作 (以本次送外審之著作為限，並請附著作目錄表及依序放置影本各1份)	代 表 作	篇數：_____篇 合著人數：____;____; (不含本人)(請分別詳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CI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備一級優良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SCI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SSCI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	參 考 作	SCI 期 刊 : 篇 核備期刊：一級_____篇、其他 SSCI 期 刊 : 篇 篇 專書：__本，字數：_____ TSSCI 期 刊 : 其他：_____ 篇

學院（中心）院長（主任） _____ 簽
章

備註：（請勾選其一）

- 著作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 5 年內代表作(7 年內參考作)。
- 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 2 年。
- 各學院（中心）、系（科、所、學位學程、室、中心）如有規定者，從其規定。
請註明：代表作_____年內，參考作_____年內。